

# 南京市秦淮区教育局

##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等要求，由南京市秦淮区教育局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南京市秦淮区教育局，联系电话：025-52650607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5 年，区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提升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，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。2025 年，已重点将涉及民生的《2025 年秦淮区小学招生入学工作实施办法》《2025 年秦淮区初中新生入学工作实施办法》等文件及时进行公布。全年通过“中国·南京”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2 条，常态化通过秦淮教育发布微信公众号、秦淮教育信息网做好教育类信息的发布工作。

#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 年，区教育局收到依申请公开 5 件，坚持“归口办理、依法依规、严谨规范、慎重稳妥”原则，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工

作，均依法予以公开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另有 1 件于 2025 年底收到的信息公开申请，将于 2026 年初办结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依据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、保密审查制度等规定，严格规范信息发布流程。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管理，严把内容质量关，发布信息须经相关科室负责人及分管领导逐级审核，切实保障公开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。

### （四）监督保障情况

做好发布内容的排查工作，排查发布内容是否更新及有无错别字、不当表述等情况，并及时做好整改落实，确保信息公开按规范进行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5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	0	0	0	0	0	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5	0	0	0	0	0	5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5	0	0	0	0	0	5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区教育局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，如在公开信息的多样性和覆盖范围上仍有较大提升空间，部分公众关切领域的信息更新不够及时，内容深度和实用性也有待加强。

2026年，区教育局将继续严格执行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规定，进一步增加信息公开的类别和条目，覆盖教育教学管理、招生政策等多个层面。同时，将主动、及时发布公众广泛关注的热点信息，例如教育动态、学区划分、教师招聘、校园安全等事项，不断提升信息透明度与公众获得感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秦淮区教育局

2026年1月12日

